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9-018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 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308号]（以下简称“《一次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应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收到《一次反馈意见》后，公司立即会同各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逐项予以落实。由于反馈意见涉及工作量较大，且需补充更新2018年年报数据，预计无法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为切实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后，公司已于近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延期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308号〉反馈意见回复的请示》，申请延期至2019年5月10日前向中国证监会递交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